

九、中小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或证明

1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佳县朱官寨镇人民政府(单位名称)的佳县朱官寨镇贺家砭2026年以工代赈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佳县朱官寨镇贺家砭2026年以工代赈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 建筑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企业为陕西煜班建设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70 人,营业收入为 3584.658830 万元,资产总额为 2120.045670 万元,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:

2. 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企业为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人,营业收入为 万元,资产总额为 万元,属于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陕西煜班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:2026年8月18日

备注: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